

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

关于开展 2018 年 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 申请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院校：

为推进广东省高校专业认证的步伐，为会员高校拓展专业认证渠道，我学会将与台湾中华工程教育学会（IEET）联合开展 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，现将 2018 年认证申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涵盖工程教育（EAC）、信息教育（CAC）、技术教育（TAC）、建筑教育（AAC）、空间规划与设计规范（AAC-SPD）、设计教育（DAC）等领域，适用于不同专业领域，各专业于申请 IEET 认证前须依专业属性选择适合的认证规范。

二、申请参加认证的专业须是普通高校已有毕业生的本科专业。

三、申请本着自愿原则，经所在学校同意后，填写《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申请书》（见附件），并附 2014 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向 IEET 驻粤联络处提交申请。

四、首次参加认证的院校本次可申请 1-2 个专业，已参加 2017 年认证的院校本次可申请不超过 3 个专业。学会与 IEET 将根据申请情况共同确定入选专业。

五、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的标准、程序等相关工作文件，请登录中华工程教育学会 (<http://www.ieet.org.tw/>) 网站查询。

六、广东高校 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收费标准及其他未尽事宜，请咨询 IEET 驻粤联络处。IEET 驻粤联络处设在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，联系人：马静娴，周鹏，吕怡慧，0756-3622729, 3622722；或加入 IEET 教育认证(本科)QQ 群：631877468；电子邮箱地址：IEET_ZH@126.com。

附件：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认证申请书

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

2017年6月16日

